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405-0214宗地部分用地污染土危废鉴定 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405-0214 宗地部分用地污染土危废鉴定采购项目，招标方为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招标范围及内容

2.1 项目名称：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405-0214 宗地部分用地污染土危废鉴定采购项目。

2.2 招标范围：广东省。

2.3 招标内容：

2.3.1 投标方需结合场地现状、地块历史使用情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结果以及地块风险评估报告的相关要求，按照《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2019）等标准要求合理布设地块危废采样点位，依据GB 5085.1~GB 5085.6 鉴别标准合理进行鉴别因子筛选，对检测报告科学分析，在此基础上编制鉴定报告。

2.3.2 投标方编制的《鉴定方案》及《鉴定报告》需符合国家及深圳市对危废鉴定工作的相关要求，投标方负责组织项目鉴定方案及鉴定报告的专家评审工作。

2.3.3 投标方负责完成项目在全国危废鉴定信息公开服务平台的账号申报工作，负责评审后危废鉴定报告的修订和完善工作，负责

将危废鉴定报告上传至全国危废鉴定信息公开服务平台，完成公示。

2.4 质量标准：按标书里项目需求和技术要求。

三、投标人及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3.2 近3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不处于被禁止参与采购活动期限内的其他情况（提供证明文件）。

3.3 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保护类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资质证书（提供资质证明文件）。

四、招标文件领取、时间及方式

4.1 招标文件的领取时间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者，请于2023年12月25日10:00（北京时间）至2024年1月2日10:00（北京时间）进行获取。

报名资料：

- 1、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
- 3、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 4、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5、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2 领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投标人自行前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江畔路388号

宝安分公司辅助工程楼二期三楼招采中心进行报名或与招标人联系后，通过发送报名邮件到 335428305@qq.com 形式进行报名。

五、投标文件提交时间及地点

5.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4 日 10:00(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5.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江畔路 388 号辅助工程楼二期三楼招采中心)。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 2024 年 1 月 4 日 10:00（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江畔路 388 号辅助工程楼二期三楼会议室)。

七、联系方式

7.1 招标人：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 地址：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江畔路 388 号辅助工程楼二期三楼招采中心。

7.3 联系人：王恒涛

7.4 联系电话：18676788531